

**案例 2 房客使用相關建築物及設施之折舊及租金處理疑義。**

**Q：觀光旅館業針對房客使用相關建築物及設施之折舊及租金應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A：營業成本之定義，係指因營業活動而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等所必要之成本。因房客使用相關建築物及設施之折舊及租金係觀光旅館業賺得營業收入之必要成本，故應列為營業成本。**